



学科导航4.0暨统一检索解决方案研讨会

第七届中国·兴化郑板桥艺术节“板桥杯”全国书画作品大赛征稿启事

<http://www.fristlight.cn> 2005-08-01

[作者] 中国《美术报》社;中国《书法报》社;中共兴化市委

[单位] 中国《美术报》社, 中国《书法报》社, 中共兴化市委

[摘要] 为纪念郑板桥诞辰312周年, 兴化市委、市政府拟于2005年10月隆重举办“第七届中国·兴化郑板桥艺术节”暨“板桥杯”全国书画作品大赛, 以弘扬民族文化, 展示书画名家、艺坛精英、丹青新秀的风采与成就。征稿时间: 即日起至9月15日止。

[关键词] 第七届;中国;兴化;郑板桥艺术节;板桥杯;书画作品大赛

水乡兴化, 历史悠久, 人文荟萃, 文化底蕴十分丰厚, 是江苏省历史文化名城、国家级生态示范区。清代有诗书画“三绝”之称的“扬州八怪”代表郑板桥更是家喻户晓, 名垂海外, 影响深远。为纪念郑板桥诞辰312周年, 兴化市委、市政府拟于2005年10月隆重举办“第七届中国·兴化郑板桥艺术节”暨“板桥杯”全国书画作品大赛, 以弘扬民族文化, 展示书画名家、艺坛精英、丹青新秀的风采与成就。现将征稿事宜通知如下: 一、主办单位: 中国《美术报》社中国《书法报》社 中共兴化市委兴化市人民政府 二、承办单位: 中共兴化市委宣传部兴化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三、协办单位: 扬州八怪书画院兴化市书法院 四、大赛组委会: 名誉主任: 张海(中国书协副主席、河南省文联主席、书协主席) 王琦(中国美术家协会顾问) 肖峰(中国美术家协会顾问) 主任: 周志高(《中国书法》杂志主编) 杨峰(中共兴化市委书记) 副主任: 潘欣信(《美术报》主任编辑) 陈新亚(《书法报》执行总编) 牟国义(中共兴化市委副书记) 张育林(中共兴化市委常委、宣传部部长) 梅建成(兴化市人民政府副市长) 办公室主任: 杨耕(中共兴化市委宣传部副部长、市文联主席) 组委会成员: 祝秋俊 孙祥 王龙 解明信 彭国良 董怀勇 谢佳银 五、征稿要求: 凡年满18周岁的海内外书画家和书画爱好者均可参赛, 作品以中国画、书法(含篆刻不包括硬笔书法)为主, 尺幅不限, 草、篆书及篆刻作品请附释文。应征作品需在背面右下角用铅笔注明作者姓名、性别、年龄、通讯地址、电话号码、邮编等, 并附200字简介, 同时通过邮局汇寄通联参赛费30元(海外10美元)。限于人力, 来稿作品一律不退。作品的所有权及出版权归主办方所有, 凡参展作者均视为确认遵守征稿启事的各项规定。每人作品限1-2件(中国美协、书协会员凭会员证复印件免交通联参赛费)。六、奖项设置: 金奖 2名 各奖人民币5000元 银奖 6名 各奖人民币2000元 铜奖 30名 各奖人民币1000元 优秀奖200名 各赠大赛精品集一册 入选作品若干名发大赛入选证书 以上奖项书法、美术各半, 凡获等级奖作者均赠大赛精品集一册。七、参赛待遇: 大赛组委会拟将所有获将作品汇集出版《第七届中国·兴化郑板桥艺术节“板桥杯”全国书画作品大赛精品集》;《美术报》、《书法报》报道大赛评比结果和部分获奖作品, 并组织名师进行评点。办节期间届时举办“板桥杯”全国书画作品大赛精品展, 邀请国内著名书画家和部分金、银奖得主为大展开幕剪彩。八、征稿时间: 即日起至9月15日止。九、收稿地址: 江苏省兴化市文联“板桥杯”全国书画作品大赛组委会(市行政中心2号楼2409室) 邮编: 225700 联系人: 孙祥 董怀勇 电话: 0523-3326292 3234005 详情登陆扬州八怪书画院网站<http://www.yzbg.com.cn>或<http://www.yzbg.org> 凡投稿者均视为认同本启事, 本启事解释权归大赛组委会。第七届中国·兴化郑板桥艺术节“板桥杯”全国书画作品大赛组委会 2005年7月6日

[我要入编](#) | [本站介绍](#) | [网站地图](#) | [京ICP证030426号](#) | [公司介绍](#) | [联系方式](#) | [我要投稿](#)

北京雷速科技有限公司 Copyright © 2003-2008 Email: leisun@fristlight.cn

